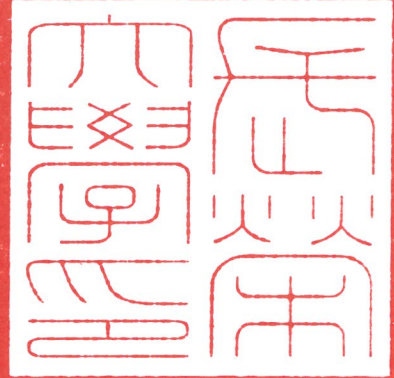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長榮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長大人字第1150012349號
附件：115~116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名單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~116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名單。
依據：依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準則第3條第1項規定
及115年9月8日人事室1150011605號專簽辦理。

校長孫惠民

115~116 學年度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名單

編號	職 稱	姓 名	職 務	性別	聘 期	備 註
1	學者專家	劉信雄	名譽教授	男	115.08.01 § 117.07.31	1.未兼行政教師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二(13人)。 2.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(7人)。 (男:女=10:8)
2	社會公正人士	陳秀峯	建業法律事務所高雄所 合夥律師	女		
3	地區教師組織或分會代表	杜翌群	國立成功大學教授 (臺南市教師會派任)	男		
4	管理學院 未兼行政教師代表(3位)	黃慧玲	企管系 副教授	女		
5		吳彩珠	土開系 副教授	女		
6		劉家銘	國企系 副教授	男		
7	健康科學學院 未兼行政教師代表(2位)	王洧汶	護理系 助理教授	女		
8		李皇謀	健心系 助理教授	男		
9	人文社會學院 未兼行政教師代表(4位)	黃燕馨	大傳系 助理教授	女		
10		王明仁	書畫系 助理教授	男		
11		吳幸芬	應日系 副教授	女		
12		熊彬彬	翻譯系 副教授	女		
13	資訊暨設計學院 未兼行政教師代表(1位)	林清峰	資工系 助理教授	男		
14	神學院 未兼行政教師代表(1位)	趙培文	神學系 助理教授	男		
15	安全衛生科學學院 未兼行政教師代表(1位)	吳俊德	職安系 助理教授	男		
16	博雅教育學部 未兼行政教師代表(1位)	林晉名	通識中心 副教授	女		
17	環境教育國際實驗學院 未兼行政教師代表(1位)	謝議霆	永續發展學程 助理教授	男		
18	未兼行政職之學校代表(1位)	陳建邦	美術系 助理教授	男		

【備註】依本校「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準則」第三條第1項之規定：「申評會置委員十五至二十一人，均為無給職，任期二年，由校長遴聘教師、社會公正人士、學者專家、地區教師組織代表及組成申評會之學校代表擔任；教師代表由各學院(部)依專任教師人數比例分配，至少推選一人，其中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人數，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二，且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。」及同法條第2項之規定：「校『教師評審委員會』委員不得擔任申評會委員。」辦理。